

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项目

(招标编号: DHHCFW-2024-015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 [001] 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项目:

中标人: 芒市百业通工程有限公司

中标价格: 29.5万元

二、其他:

详见附件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德宏职业学院

地址: 德宏州芒市营水路11号

联系人: 李老师

电话: 0692-2107190

电子邮件: \

招标代理机构: 德宏州浩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: 德宏州芒市阿露窝罗路25号

联系人: 李明春

电话: 0692-2129529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李明春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



附件：

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项目
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DHHCFW-2024-015

二、项目名称：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项目

三、成交信息：

供应商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供应商地址	评审报价 (万元)	成交金额 (万元)
芒市百业通工程 有限公司	91533103MA6K77JUX5	云南省德宏州芒市阔 时路104号幸福豪庭 荣上居11幢-S-103	28.615	29.50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：

序号	名称	施工范围	合同履行期限	项目经理
1	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 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 基地规划建设项目	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 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 建设清单中全部内容	合同签订后45日 内完工	聂华新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
周志娟(组长)、武艳华、向萍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成交服务费根据“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”的规定，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，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（计价格[2002]1980号）规定计算收取后下浮20%向成交人收取。本项目成交服务费：2360.00元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

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招标网上发布，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德宏职业学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5331004327855266

地址：德宏州芒市营水路11号

联系方式：唐老师 13908822108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德宏州浩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33103MA6N9LMY3X

地址：德宏州芒市阿露窝罗路25号

联系方式：0692-2129529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老师（采购人）、李明春（采购代理机构）

电话：0692-2107190（采购人）、17869808217、0692-2129529（采购代理机构）

十、附件



七、价格评分优惠政策格式部分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德宏职业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德宏职业学院民族中草药选育及传承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行业；承建企业为芒市百业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416.3097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.08582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芒市百业通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日



说明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，也可以不填报。不填报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；

3.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4. 本项目对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。